

小歌手

◎草原往事

内蒙古音乐舞蹈特色浓郁,蒙古族长调歌曲,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评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。听过长调歌曲的人,都能感受到它的感染力和穿透力,好像是牧人在与腾格里对话。“腾格里”是蒙古语,意思为苍天。上世纪40年代,有一个小姑娘和她的父亲,在草原深处遇到了狼群,无路可退,孤立无援。于是,父亲默默地坐下来,拉起了马头琴,小姑娘随着琴声,一遍一遍地唱起了流传久远的长调民歌,狼群很快安静下来,最后静静地离去。这个小女孩,就是后来成长为著名歌唱家的宝音德力格尔。

这里说的蒙古人对“天狗”唱歌的故事,确有其事。去年,我接受了一项特殊任务,即把著名蒙古族歌唱家拉苏荣撰写的《歌坛巨星长调皇后——宝音德力格尔传》

译成汉文,书中就有对这件事的详细描述。

拉苏荣为了撰写这部人物传,前往宝音德力格尔出生、成长,度过青少年岁月的家乡呼伦贝尔盟(呼伦贝尔市)新巴尔虎左旗采访,宝音德力格尔的亲朋好友以及牧民闻讯而来,向拉苏荣介绍情况。有一天,拉苏荣外出回到驻地时,有位拄着拐棍的老妇人在院门口等待他。老妇人的名字就叫旭仁。她与宝音德力格尔是同乡,又年长几岁,她给拉苏荣讲了宝音德力格尔小时候的经历。其中,就有宝音德力格尔给“天狗”(蒙古人忌讳说狼)唱歌的事:宝音德力格尔3岁时母亲去世,父亲那木吉拉悲痛交加,整天以泪洗面,拉起胡琴又唱又哭,几天不怎么吃东西,甚至后来嗜酒如命。大早晨喝冷酒,从此,视力一天不如一天,甚至后来双目失明,出门让女儿牵着走路。

那木吉拉是远近有名的民间艺人。后来,在朋友们的劝导下,他作为男子汉,作为父亲,应该是想到要做女儿的靠山,要将女儿拉扯大。因此,振作了精神,发挥自己的专长,走村串户,拉着胡琴说书。一头犏牛、一辆勒勒车、还有一个懵懂未开的女儿,那木吉拉沿着游牧民族长长的迁徙之路,从这个“艾力”(牧区居民点)到那个“浩特”(畜群点),什么《格斯尔》《江格尔》,还有蒙古包祝词、毡子祝词等等,尽其所能,进行表演。人们听得津津有味,纷纷表示感谢之情。

宝音德力格尔6岁那年的一天,他们稍晚点从一个“艾力”出发,太阳快落山的时候,他们爬上了一个非常难走的沙坡。宝音德力格尔一看,只见对面的沙坨子上有五六只狼打哈欠的打哈欠,伸懒腰的伸懒腰,正盯着他们呢。宝音德力格尔急忙告

诉她爸爸说,爸爸,前边有“天狗”!爸爸说,闺女,快把车卸下来,不能再走了。快,快把我的胡琴拿给我。那木吉拉拿起胡琴边拉边唱开了。听到拉胡琴的声音,狼们也许感到很奇怪,原地不动,久久站在那里……然后,那木吉拉就叫宝音德力格尔唱歌。这时候的她吓得声音颤抖,唱不出声音来。这也难怪,牧区孩子谁不知道残忍成性的狼呀?她爸爸知道,既然遇到这个难关硬闯是不行的,必须想一个巧妙的办法才行。于是,她爸爸下命令说:“叫你唱歌你为什么不想唱?唱!”宝音德力格尔鼓起勇气唱开了。一开始,声音还有点颤抖,后来她就闭着眼睛大胆地唱,唱得越来越好,一口气唱了好多好歌。爸爸,5只“天狗”的3只从沙丘东边的凹地走掉了。她爸爸听了很高兴,说:“我闺女运气好。‘天狗’不会吃运气好的人。闺女,接着唱!”

这会儿,宝音德力格尔心里轻松多了,唱得更好了。“天狗”们欣赏了这场罕见的“演出”,不一会儿消失得无影无踪,父女俩平安脱险,继续赶路。这个事情很快在牧民中间传开了,人们都说宝音德力格尔是唱歌感动了“天狗”的歌手。这个故事,在我们家乡相传了60多年。旭仁对拉苏荣说,“我是专程来给你讲这个故事的。讲完了,我该走了。”

拉苏荣把这个故事编入其书中。他感慨道:不怕狼是假话。狼是祸害草原牧民的牲畜的头号敌人,而年仅6岁的宝音德力格尔面对五六只野狼,虽然很害怕,但居然唱得那么好。不能不说是蒙古族人的血性!

那木吉拉真是个智勇双全的蒙古族汉子。他懂得与大自然和谐相处,与野生动物“和睦共处”的道理。如果当时看见狼就惊慌失措,甚至企图逃跑的话,那天夜晚那位双

目失明的人和他懵懂未开的小女儿,还有套车的犏牛,将会成为野狼的“美餐”。这个猜断一点儿也不夸张。这场由那木吉拉执导,以野狼为“听众”,一个年仅6岁的小女孩为主演的“特殊演出”,真是闻所未闻,见所未见。

这是宝音德力格尔人生道路上的第一次,而且是非常特殊的“演出”。由此,便拉开了她人生一台戏的序幕。时隔10年,1949年,在新巴尔虎左旗甘珠尔庙那达慕大会上登台歌唱家乡的长调民歌,崭露头角,被内蒙古东部歌舞团(今呼伦贝尔市歌舞团)招收为歌唱演员,翌年调至内蒙古歌舞团;1953年宝音德力格尔参加全国第一届文艺汇演,获得了金星奖;1955年参加在波兰首都华沙举行的第五届世界青年联欢节,被誉为“罕见的民间女高音”,并荣获金奖,把人生的演出一次次地推向高潮。文/岱钦

夏风徐来

◎文学速读

夏天的雨说来就来,雨水如柱倾斜在窗外的蒲葵叶上,叶子好似一把雨伞微微侧着身子接受雨水的洗礼,叶柄执着地站在风雨中,仿佛在诉说一个遥远的传奇。

好大的一叶蒲葵,稍微裁剪一下,就是一把结实的蒲扇了。我看着蒲葵的叶子如剑从中心刺向四周,团结而又独立,共同为抵挡风雨,奉献自己的微薄之力,就是这样不起眼的叶子,却能为人的身心送来清风,驱走暑意。

夏阳是蛮厉害的,一把蒲扇摇啊摇,送来缕缕清凉,也捎来乡野那淳朴的回忆。

那年夏天,每到夜晚,父亲就把家里的14英寸黑白电视搬上平房,放在一把椅子上。我们每人手里握一把蒲扇,有一下没一下地摇着,驱赶着蚊子,也扇去了暑气,摇来清风阵阵。蒲扇的圆边上被母亲用丝线镶了一圈花边,漂亮又耐用。那时,每个人的眼睛里不时地瞄一眼电视,很不耐烦地

瞅着那些磨磨唧唧的,又没完没了的广告,等游本昌老师主演的电视剧《济公》开演了,平房上就沸腾了。孩子们就吼:“开始了!开始了!”邻家的平房上也呼应着:“开始了!开始了!别别吵吵了!”《济公》的主题曲《鞋儿破,帽儿破》曾风靡一时,大人孩子没事都会哼上几句。

“鞋儿破,帽儿破,身上的袈裟破,你笑我,他笑我,一把扇儿破”。济公一把破扇子插在后背上成了经典,孩子们也把自家的扇子别在小背上,再耍几下自创的武术动作,俨然一副济公再世的模样。还有淘气的男孩子把扇子作为武器对打,扇来风去,对方还要装作被劲风吹倒的样子,两方惺惺相惜中传来大人孩子们的笑声。那年夏天,手持破扇子的济公形象成了孩子们心中的偶像,而不起眼的蒲扇也摇身一变,成了孩子们手中的“法器”,格外受到青睐。

扇子史传上最初称为“五明扇”,据传是虞舜所制。晋代崔豹的《古今注·舆服》记:“五明扇,舜所作也。既受尧禅,广开视听,求人



以自辅,故作五明扇焉。秦,汉公卿,士大夫,皆得用之。这说明自古人们就对扇子钟爱有加。有诗为证“抛舍东山岁月遥,几施经略挫雄豪。若非名德喧寰宇,争得蒲葵价数高。”

据说丞相谢安风流倜傥,能引领时尚风潮,他手持一把扇子,京城人纷纷仿效,争相购买,葵扇顿时“价增数倍”。葵扇因谢安而有了名气,这故事也流传至今。

如今,有了风扇,空调,扇子渐渐地稀少了。每次回乡下,在集市上还能见到卖扇子的摊位,扇子已褪去古朴,有了更新更美的模样。有竹扇,木扇,牙雕扇,玉雕

扇等。舞蹈扇一般都附有绸边,舞动起来飘飘忽忽,很具有美感,夏天晚上,城里的老大妈穿着花花绿绿的服装,手里舞着丝绸扇子,扭着大秧歌,扇子就有了灵动的飘逸,脱胎换骨成就一道美丽的风景。

扇子有清风,时时在手中,有人向我借,你中我不中——这是静夏季节,乡下的孩子们挂在嘴边的《扇子谣》。孩子们生性单纯,寥寥数语,就把那些远去的岁月中,扇子在人们心中的地位准确无误地表达出来。蒲扇在质朴中摇着岁月,摇着那些自然的心性。文/宫佳

思露花语

人生,有志气方可有底气,有胆气方可有豪气,而底气足和豪气壮则又会表现得朝气蓬勃、意气风发和血气方刚。

生命,厚德载物,方显厚重;人生,厚积薄发,方显厚实。故做人必须讲究两个字:厚道。

生命崇尚高贵,不是为了高人一等,也不是为了让人高看一眼,而是为了能有德高望重的声誉。

对生命,长怀敬畏之心,既对得起爱你的人,也对得起你爱的人,故无论长短,都值得珍视、珍惜和珍重。

“只想赢,不想输”,作为一种人生修养,其终极的结果是:想“赢”,却赢来不易;怕“输”,则输得羞愧。一个远行的思想者,一路不忘的是感怀人生、感悟生命、感知真理……总之,只因百感交集,则可渐行渐远。

马到成功,作为一种祝愿,它的丰富内涵让人想到:一马当先、马不停蹄、快马加鞭……总之,要想成功,既能早起步,又得不止步,更要迈大步。

话里有话,会听的人,善辨好坏;天外有天,得悟的人,自知进退。

失势而不失意,就不会大失所望;失意而不失落,亦不会坐失良机。而相反,如果能由此借势和发力,完全可以趁势而上和全力以赴。

想一蹴而就,想一举成名,想一步登天……如此轻狂和虚妄的空想要么是误入歧途,要么是半途而废,总之一无所成。

就生理而言,每个人都会长大;就心智而言,并不是每个人都够成熟——或许成长和成熟的不同就这么简单。

得失本无常,故失去的既然失去,自不必惋惜,而得到的已然得到,则务必珍惜。文/巴特尔